

浙江蓝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 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浙江蓝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蓝特光学”）股东、董事王晓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引生先生、蓝山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山投资”）、王柳琳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8,168,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9923%。上述股份来源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且已于 2021 年 9 月 22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2 年 5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浙江蓝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公司股东、董事王晓明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张引生先生、蓝山投资、王柳琳女士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0,730,000 股，不超过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2.6636%。其中，集中竞价交易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进行；大宗交易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3 个月内进行。

2022 年 8 月 4 日，公司收到股东王晓明、张引生、蓝山投资、王柳琳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截至 2022 年 8 月 4 日，王晓明、张引生、蓝山投资、王柳琳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109,10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7718%，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王晓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2,886,000	3.1987%	IPO 前取得: 12,886,000 股
张引生	5%以下股东	7,330,000	1.8196%	IPO 前取得: 7,330,000 股
蓝山投资	5%以下股东	5,680,000	1.4100%	IPO 前取得: 5,680,000 股
王柳琳	5%以下股东	2,272,000	0.5640%	IPO 前取得: 2,272,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王晓明	12,886,000	3.1987%	王晓明和张引生、王柳琳均参股/控制蓝山投资; 王晓明、张引生、王柳琳分别在蓝山投资担任董事长、董事、董事兼总经理。
	张引生	7,330,000	1.8196%	
	蓝山投资	5,680,000	1.4100%	
	王柳琳	2,272,000	0.5640%	
	合计	28,168,000	6.9923%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 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王晓明	1,000,000	0.2482%	2022/7/21 ~ 2022/7/26	大宗交易	16.38 -17.10	16,740,00 0.00	11,886,000	2.9505%
张引生	2,109,107	0.5236%	2022/6/23 ~	集中竞价交易、大	16.86 -23.09	38,866,36 9.09	5,220,893	1.2960%

			2022/7/29	宗交易				
--	--	--	-----------	-----	--	--	--	--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系股东自身资金需求，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减持计划及减持实施进展，系公司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股东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择机选择是否继续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及减持价格均存在不确定性。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截至本报告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会继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后续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蓝特光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5日